

证券代码：300567

证券简称：精测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1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特定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特定股东武汉精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高级管理人员杨慎东（公司副总经理）、游丽娟（公司财务负责人）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特定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持公司股份3,830,161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1.4061%）的股东武汉精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精至”）计划减持期间内拟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0.3200%的股份，即871,482股；持公司股份251,068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0.0922%）的股东、副总经理杨慎东先生计划减持期间内拟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0.0231%的股份，即62,767股；持公司股份10,125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0.0037%）的股东、财务负责人游丽娟女士计划减持期间内拟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0.0010%的股份，即2,531股。

近日，公司分别收到武汉精至、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精测电子股份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武汉精至、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成。武汉精至于2023年3月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71,470股，减持比例为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0.3199%；杨慎东先生于2023年3月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2,767股，减持比例为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0.0230%；游丽娟女士于2023年3月8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531股，

减持比例为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 0.000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现将武汉精至、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股份减持实施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1)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武汉精至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占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 (%)
武汉精至	竞价交易	2023.03.08	871,470	63.90	0.3199
总计		—	871,470	—	0.3199

(2)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慎东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占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 (%)
杨慎东	竞价交易	2023.03.08	62,767	64.50	0.0230
总计		—	62,767	—	0.0230

(3)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游丽娟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占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 (%)
游丽娟	竞价交易	2023.03.08	2,531	63.71	0.0009
总计		—	2,531	—	0.0009

注1：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2：武汉精至上述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公司的股份，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上述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已解除限售的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的股份		减持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	股数（股）	占现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比例（%）
武汉精至	合计持有股份	3,830,161	1.4061	2,958,691	1.08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30,161	1.4061	2,958,691	1.086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杨慎东	合计持有股份	251,068	0.0922	188,301	0.06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767	0.023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8,301	0.0691	188,301	0.0691
游丽娟	合计持有股份	10,125	0.0037	7,594	0.00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1	0.0009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7,594	0.0028	7,594	0.0028

注 3：上述表中减持前持有的股份比例以公司截止 2023 年 2 月 13 日的总股本 278,144,462 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 5,750,030 股后的股数为依据计算，减持后持有的股份比例以公司截止 2023 年 3 月 8 日的总股本 278,144,604 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 5,750,030 股后的股数为依据计算。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武汉精至、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武汉精至本次实际减持股份 871,470 股与预披露拟减持 871,482 股相差 12 股，系股份数不足无法进行交易，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

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计划实施已完成。

3、武汉精至本次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且按照上市承诺，股票减持价格未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

4、武汉精至、杨慎东先生、游丽娟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备查文件

- 1、武汉精至出具的《关于减持精测电子股份的告知函》；
- 2、杨慎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精测电子股份的告知函》；
- 3、游丽娟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精测电子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7日